

福建省闽发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福建省闽发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16年12月22日在南安市南美综合开发区公司九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黄天火召集，会议通知已于2016年12月18日以电子邮件及电话的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与会董事共同推举黄天火主持本次会议。公司监事、拟任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选举黄天火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自2016年12月22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二）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选举黄长远、黄印电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三年，自2016年12月22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三）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选举第四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具体如下：

1、黄天火、黄长远、黄印电、黄赐为和兰涛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成员，并由黄天火任主任委员；

2、陈金龙、兰涛、黄文乐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并由陈金龙任主任委员；

3、王昕、兰涛、黄印电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成员，并由王昕任主任委员；

4、兰涛、陈金龙、黄长远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并由兰涛任主任委员。

各专门委员会任期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一致。期间如有委员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将自动失去专门委员的资格。

（四）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总经理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黄长远担任公司总经理，任期三年，自 2016 年 12 月 22 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五）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黄印电、黄赐为、傅孙明和王育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三年，自 2016 年 12 月 22 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六）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傅孙明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自 2016 年 12 月 22 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傅孙明先生联系方式：

电话：0595-86279713

传真：0595-86279731

邮箱：minfaly@126.com

地址：福建省南安市南美综合开发区南洪路 24 号

（七）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江秋发担任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三年，自 2016 年 12 月 22 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八）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黄君灿担任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任期三年，自 2016 年 12 月 22 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上述人员简历详见附件。

（九）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福建省闽发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暨提请召开股东大会审议延期复牌事项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福建省闽发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12 月 22 日

附件：

简历

1、**黄天火**先生，男，1955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高级经济师。1976年至1993年在南安经商。1993年至2002年创办福建省南安市闽发铝厂，担任厂长。2002年至2007年12月担任福建闽发铝业有限公司董事长。2007年1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

曾获荣誉：第八届、第九届福建省政协委员、2000年被评为福建省劳动模范、2011年被评为第十四届福建省优秀企业家，南安慈善总会永远名誉会长、南安市工商联名誉会长、2010年被评为南安市优秀人才。

黄天火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37655000股，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实际控制人；与现任董事黄印电为兄弟关系，与公司现任董事黄文乐、公司第五大股东黄文喜为父子关系，与公司第六大股东黄秀兰为兄妹关系，公司现任董事黄长远、监事周剑为黄天火之妹夫，与公司现任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司法机关的立案调（侦）查、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

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黄天火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黄长远**先生，男，1967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EMBA在读，高级经济师。1984年至1996年在南安经商。1996年至2002年担任福建省南安市闽发铝厂副厂长。2002年至2007年12月担任福建闽发铝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7年12月至今，任公司副董事长兼总经理。

主要成果及曾获荣誉包括：2000年至2005年，连续五年被全国有色金属标准化技术委员会评为先进工作者；2004年南安市劳动模范；2006年泉州市劳动模范；2011年被泉州市首届创新企业推介活动评为最具创新力企业家；2000年参加YS/T436-2000铝合金建筑型材图样图册行业标准起草；2000年-2007年多次参加国内铝合金建筑型材国家标准起草；2007年9月参加ISO/TC79阳极氧化复合膜国际标准起草；2012年被中共福建省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评为“海西创业英才”；2014年1月至今任南安市美林商会会长，同年被评为全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劳动模范；2015年被评为南安市优秀拔尖人才；2016年入选南安市非公职称评审专家库，同时当选中国有色金属加工工业协会第六届理事会副理事

长。

黄长远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34635000 股，为公司第三大股东；是公司现任董事黄天火之妹夫，是现任董事黄印电、第六大股东黄秀兰之姐夫，与公司现任董事黄文乐和公司第五大股东黄文喜为姑侄关系，与现任监事周剑为连襟关系；与公司现任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司法机关的立案调（侦）查、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

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黄长远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3、**黄印电**先生，男，1971 年 8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专。1988 年至 1992 年在南安经商。1993 年至 2002 年担任福建省南安市闽发铝厂副厂长。2002 年至 2007 年 12 月担任福建闽发铝业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兼副总经理。2007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副董事长兼副总经理。

黄印电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34635000 股，为公司并列第三大股东；与公司现任董事黄天火为兄弟关系，与公司第六大股东黄秀兰为姐弟关系，与公司现任董事黄文乐和公司第五大股东黄文喜为叔侄关系，公司现任董事黄长远为黄印电之姐夫、现任监事周剑为黄印电之姐夫；与公司现任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司法机关的立案调（侦）查、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

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黄印电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4、**黄赐为**先生，男，1955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高中学历。1991 年至 1993 年担任南安美林塑料厂副厂长，1993 年至 2003 年担任福建省南安市闽发铝厂副厂长，2003 年至 2007 年 12 月担任福建闽发铝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7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黄赐为先生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现任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

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黄赐为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5、**黄文乐**先生，男，1982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2007年至今担任宏天投资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3年担任南安市天邦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4年担任福建南安汇通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07年1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黄文乐先生目前持有公司股份 35460775 股，与公司控股股东、董事黄天火为父子关系，与公司第五大股东黄文喜为兄弟关系，与公司现任董事黄长远为姑侄关系，与公司现任董事黄印电先生为叔侄关系，与公司第四大股东黄秀兰、现任监事周剑为姑侄关系，与公司现任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司法机关的立案调（侦）查、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

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黄文乐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6、**陈金龙**先生，男，1965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管理学博士，注册会计师，2007 年列入福建省优秀人才支持计划，2008 年列入福建省百千万人才省级人选。曾任华侨大学管理信息系助教、讲师，华侨大学工商管理学院副教授、教授、系主任、副院长、博士生导师，福建天广消防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福建省会计准则咨询专家。现任华侨大学工商管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泉州金融改革咨询专家，泉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福建省东南大宗商品交易中心有限公司董事，广州中茂园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董事，电白中茂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董事，福建省华侨互联网金融信息服务信息平台有限公司监事长。

陈金龙先生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现任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司法机关的立案调（侦）查、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

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陈金龙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7、**王昕**先生，男，1970 年 3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教授级高工。2007 年至 2008 年于北京大学金融学研究生班学习，2010 年 4 月至 2010 年 7 月于中央党校国资委分校青年干部培训班学习，1992 年至今

任职于有色金属技术经济研究院，现任教授。1998 年至 2015 年兼任佛山市南海安泰科经贸有限公司总经理，2015 年至今兼任佛山市南海安泰科经贸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1 年至 2015 年兼任洋浦安泰科经贸有限公司总经理，2015 年至今兼任洋浦安泰科经贸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3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王昕先生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现任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司法机关的立案调（侦）查、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

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王昕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8、**兰涛**先生，男，1963 年 3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工程师。1995 年-1998 年任职于大通天际电迅有限公司经理，1998 年-2002 年任职于华宇企业顾问咨询有限公司，2002 年至今任职于福建省质量协会技术委员会副主任，2013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兰涛先生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现任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司法机关的立案调（侦）查、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

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兰涛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9、**王育生**先生，男，1971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一级职业经理人、工程师。1993 年 5 月至 2003 年 3 月担任公司挤压车间主任；2003 年 4 月至 2008 年 1 月担任公司生产技术部经理；2008 年 2 月至 2012 年 2 月担任公司美林生产制造厂厂长；2012 年 3 月至 2015 年 2 月担任公司东田生产制造厂厂长；2015 年 3 月至 2016 年 3 月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助理；2016 年 4 月至 12 月担任公司总经理助理。

王育生先生目前持有公司股份 3000 股，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现任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

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王育生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10、**傅孙明**先生，男，1960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1981年至2000年在南安职业中专学校从事政治课教学和学校行政管理工作，2000年至2002年在福建省南安市闽发铝厂任办公室主任，2003年至2009年12月任公司办公室主任，2009年1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会秘书，2011年5月18日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2012年至今兼任泉州市职业经理人协会副会长，2016年被评为中国优秀职业经理人。

傅孙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现任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

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傅孙明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11、**江秋发**先生，男，1964年9月出生，大专学历，会计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3年9月~1999年8月于福建省汽车改装厂任财务科长，1999年8月-2010年8月于福建晋江凤竹集体有限公司任财务部经理。2010年8月-2011年12月于晋江三力机车有限公司任财务总监，2011年12月-2014年4月于福建金燕海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财务总监，2014年4月-2015年5月于福建辉源集团有限公司任财务总监，2015年8月至今，任公司财务总监。

江秋发先生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现任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司法机关的立案调（侦）查、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

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江秋发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12、**黄君灿**先生，男，1956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会计师。1980年2月~1983年12月南安市果品食杂公司会计，1984年1月~1985年12月南安市土产公司经理，1986年1月~1998年7月南安市供销社审计科长，1998年8月~2011年8月南安市美林办事处企业办主任。2011年9月至今，任职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

黄君灿先生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现任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司法机关的立案调（侦）查、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

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黄君灿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